

##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3年8月19日以邮件、当面通知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3年8月29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9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的董事9人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许科先生主持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# 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# 3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相关公告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：公司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履行了必要审批程序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、募集资金安全和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，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能获得一定

的投资收益，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，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3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#### **4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**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)相关公告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：公司 2023 年半年度采用现金分红方式、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3 元（含税）的利润分配方案，综合考虑了股东回报、公司盈利水平、资金需求等多方面因素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健康发展；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已披露的公司股东回报规划，相关审议程序合法、合规。因此，我们同意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#### **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**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)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

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 年 8 月 29 日